

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南通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南通分公司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了进一步优化产业链，完善公司战略布局，提升公司研发实力，更好的开拓功率半导体器件应用市场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。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江苏省南通市设立分公司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批，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分公司名称：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半导体芯片与技术研究院
- 2、分公司性质：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- 3、营业场所：南通创新区紫琅科技城8号楼7层
- 4、分公司负责人：张超

5、经营范围：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、集成电路设计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、电子电力元器件销售、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、电子元器件零售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、人工智能硬件销售、智能仪器仪表销售、智能车载设备销售、集成电路销售、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、知识产权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以上相关信息均须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后的内容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设立南通中创区分公司，基于内生增长，有利于吸引优秀半导体人才，团队建设和产业孵化，实现新产品的研发和老产品的升级等持续创新能力，延伸并拓宽公司的产品结构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本次设立分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9月9日